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为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7 月 18 日起停牌（公告编号：2017-20）。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该事项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7 月 18 日起预计连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5 日披露的《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21）。随后，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的要求，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22、2017-23、2017-24、2017-25）。

一、重组框架介绍

（一）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包括控股股东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其他独立第三方，因此涉及关联交易。

（二）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方式拟为发行股份购买标的公司股权，尚未最终确定。

（三）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交易拟购买的标的公司为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其所属行业类型为工程技术服务业。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如下：

（一）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包括论证重组方案、交易方式及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等具体工作，目前正处于进一步协商沟通阶段；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组织独立财务顾问、审计机构、法律顾问等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收购的标的资产开展尽职调查工作。

三、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

由于本次重组事项涉及工作量较大，具体重组方案的确定及中介机构工作尚未完成，公司仍需与相关各方对重组方案进行商讨、论证和确定，重组事项尚存不确定性，预计无法按期复牌。

四、申请继续停牌的时间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7年8月18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等规定，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必要的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7日